

公告

- 一、因應「場地租借系統」上線在即，10/26(三)至 10/31(一)**暫停**現場借用/異動場地服務，不便之處請見諒。
- 二、以下為「場地租借系統」使用須知說明，請各校隊、運動社團、系隊…等詳讀後，於 **10/28(五) 15:00 前**繳交資料，核准後方可於 11/1(二) 09:00 起使用本系統。

運動場館租借系統使用須知:

註冊:

- 一、本系統僅開放**校內運動性社團**使用，由社團負責人線上填寫「帳號、密碼註冊申請單」，其帳號為負責人學號/員工編號，密碼自設，一校隊/系隊/社團僅可申請一組有效帳號、密碼。
- 二、線上填寫完申請單後，請於三天內至體育室繳交以下相關證明文件以完成手續。
校隊需繳交資料: 申請表、隊長學生證影本、校隊組織章程、隊員資料、同意書。
社團需繳交資料: 申請表、社長學生證影本、社團組織章程、社員資料、同意書。
系隊需繳交資料: 申請表(加蓋系章)、負責人學生證影本、同意書。
- 三、體育室核准後即可使用系統。

使用須知:

- 一、場地預借請於使用前七天登錄，最多可預借一個月內場地，登錄後體育室最晚兩個工作天內辦理審核作業，審核後將會回傳電子郵件，申請單位於收到郵件後列印出申請書於使用前三天至器材室完成繳費手續，逾時系統將自動刪除申請。
- 二、一帳號同一日內限借用羽球場兩面、桌球五桌、籃球場兩場。
- 三、繳費及更改場地受理時間為:
星期二~五 PM2:00-4:00 未依時間辦理則不予受理。
- 四、各場地開放借用時段為: 星期一~五 18:00-22:00，星期六、日 08:00-22:00(部份場館租借假日另需支付工讀生費用)
- 五、請詳填電子信箱避免無法傳遞核准通知。
- 六、審核前欲更改場地或時間者，可直接至個人借用系統取消再重新登錄; 若已核准，請於使用前三天填寫「異動單」並於受理時間內至器材室辦理，欲更改時段需於無人預借時段。
- 七、各運動場館禁止辦理團康活動，申請單位未據實填寫活動名稱及內容，從事非該場館活動或辦理團康活動，經檢舉或抽查如屬事實，將停止其場地使用權且沒收其租借費用，申請單位或申請人依相關規定懲處。
- 八、舉辦大型活動請提前一個月送企劃書辦理審核，校外人士欲辦理租借亦可洽體育室 07-5919490。
- 九、如有未盡事宜體育室於更改條文後公告實施。

新場地租借系統：<http://stu.nuk.edu.tw/al/login.asp>

舊場地查詢系統：<http://stu.nuk.edu.tw/al/query/login.asp>

體育室 2011.10.24